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提供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1. 资助对象

公司持股 75%的控股子公司佛山纬业塑胶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纬业公司”）。

2. 资助方式及金额

资助方式：借款方式；

资助金额：人民币 1500 万元；

期限：自公司与纬业公司签署借款协议之日起一年，在有效期内可循环办理；

年利率：不低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3. 资金用途：补充流动资金，保证正常生产经营。

4. 偿还方式：经营收入、借款置换。

5. 其他股东的义务：纬业公司的双方股东同意以双方共有的纬业公司价值 1845 万元（净值）机器设备抵押给本公司。

6. 审议情况

2012 年 6 月 1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佛山纬业塑胶制品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本次提供财务资助未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36 号—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不构成关

联交易。

二、纬业公司的基本情况

纬业公司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2 月 25 日，由公司与香港冠山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出资比例分别为 75%、25%。注册资本 211 万美元；注册地点佛山市禅城区火车站侧；法定代表人：孔德敬；经营范围：生产经营塑料复合编织材料及相关产品；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该公司资产总额 6855 万元，负债总额 3466 万元，201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3902 万元，净利润 375 万元；截至 2012 年 5 月 31 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 6449 万元，负债总额 2869 万元，2012 年 1-5 月实现营业收入 7770 万元，净利润 191 万元。该公司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

三、借款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经董事会通过后，公司将与纬业公司签订相关借款协议并办理有关借款手续。

四、董事会意见

纬业公司经营状况预期良好，资信状况良好，公司作为纬业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了支持纬业公司的发展，满足其资金需求，保证其正常运营，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以自有资金为纬业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公司将纬业公司的日常结算及现金管理纳入公司资金业务的统一管理监控中，因此，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期间，能够对该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资金使用进行控制，资金风险在可控范围内，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谢军、徐勇、朱义坤认为：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以自有资金为纬业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满足纬业公司的资金需求和正常经营运作。公司能够对纬业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资金使用进行控制，资金风险可控；本次提供财务资助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金额及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为纬业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后，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为 1193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53%，均是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公司不存在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逾期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十五日